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2-MULT-36

修正案号: 39-3736

- 一. 标题: GPI 货网 (ATA 25)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下述货网:

- 1、所有型号为2M2N,由GPI制造的货网,按P/N: M1 13 01 2000 1300B 完成了特别型号审定。货网上附有JAA表一适航挂签并标有: QAC 160/TS0 C90。
- 2、所有型号为2G1N、2K3N、2L3N,由GPI制造的货网,其件号分别为P/N:G1 13 03 2000 1300A、K1 13 01 2000 1300A、L1 13 01 2000 1300A。货网上附有JAA表一"合格挂签"。
- 注1: 对于件号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货网, GPI制造有两种不同的类型:
 - A、非加强型货网,可以通过下述方法来识别该类型的货网:
 - -货网下面开始部分的网格由直径为13mm的绳子制作;
 - -其余部分的网格由相同13mm直径的绳子制作; 或

在GPI的制造铭牌上标有"Weight(重量):10,600Kgs"。

- B、加强型货网,可以通过下述方法来识别该类型的货网:
 - -货网下面开始部分的网格由直径为18mm的绳子制作:
 - -其余部分的网格由13mm直径的绳子制作; 或

在GPI的制造铭牌上标有"Weight (重量): 13,700Kgs"。

三.参考文件:

DGAC AD 2002-367 (B)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由于这些型号的货网在负载低于规定、或标称的最大重量很多时 会发生破裂,其中加强型货网在负载只有四分之三的规定测试负载时 就发生破裂。为了防止在飞行中遇上强烈空中颠簸气流,货网发生破 裂,导致货舱中的货物四处移动,损坏货物装载装置。本适航指令要 求完成下面的工作,除非事先已经完成:

- I、要求完成的工作:
- 1、自本适航指令生效日起30天内,完成下述要求的工作:
- a、按本适航指令第(二)段中注1所列的标准识别出GPI型号为 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非加强型货网;
- b、拆下这些GPI型号为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非 加强型货网:
- c、在基地,拆除GPI型号为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 的非加强型货网:
- d、对于非基地的其他航站,除非用其他适合的固定板已经固定 好货盘, 否则不得使用GPI型号为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 非加强型货网。
- 2、自本适航指令生效日起6个月的时间内,在满足下述条件的情 况下, GPI货网可以继续使用:
- a、GPI型号为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加强型货网: 货盘最大负载限制为5,130Kg(11310 Lb);如果用其他适合的固定 板已经固定好货盘, GPI型号为2M2N, P/N: M1 13 01 2000 1300B的加 强型货网也可以装载正常的最大负载。
- b、GPI型号为2G1N, P/N: G1 13 03 2000 1300A的加强型货网: 货盘最大负载限制为10,260Kg(22620 Lb);如果用其他适合的固定 板已经固定好货盘, GPI型号为2G1N, P/N: G1 13 03 2000 1300A的加 强型货网也可以装载正常的最大负载。
- c、GPI型号为2K1N, P/N: K1 13 01 2000 1300A的加强型货网: 货盘最大负载限制为1,135Kg(2500 Lb);GPI型号为2K1N,P/N:K1 13 01 2000 1300A的货网在使用时不得超过上面所提到的负载限制。
 - d、GPI型号为2L1N, P/N: L1 13 01 2000 1300A的加强型货网:

货盘最大负载限制为10,260Kg(3520 Lb);GPI型号为2L1N,P/N: L1 13 01 2000 1300A的货网在使用时不得超过上面所提到的负载限制。

3、自本适航指令生效日起6个月后,不得使用本适航指令所涉及 的GPI制造的货网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2年9月5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2年9月5日

七. 联系人: 潘超

> 民航总局航空器适航司 010-64201177-408